2023 年度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
招商一局（经济合作局）部门决算

2024 年 9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一汽三富集团项目服务局成立于2020年4月，2021年6月更名为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零部件产业服务局，7月对外加挂合作交流办公室牌子，2024年8月更名为招商一局，加挂经济合作局牌子，划入指导全区外资服务工作相关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的政策和法规，争取国家、省、市相关扶持政策措施，与相关部门共同研究提出汽开区汽车零部件产业结构调整、区域规划和布局战略。

（二）贯彻实施国家和省、市、区有关经济技术合作与招商引资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负责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合作交流和国内外招商引资工作的总体规划；贯彻执行管委会确定的招商引资总体发展战略，按照管委会下达的招商指标，协调各招商服务局拟订全区招商引资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牵头做好全区招商引资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区招商引资工作，组织全区重大招商引资活动；跟踪协调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的前期运作、申办设立程序和后续服务工作。

（四）负责承接国内外相关单位来我区举办各类招商引资活动的联络和服务工作；承办国内外经济合作代表团来访的联络、

协调和接待工作，组织辖区内单位参加洽谈活动。

（五）按照上级部门及管委会要求，组织参加省市、国内外举办的各类合作交流活动，并负责联络和服务工作。

（六）负责全区招商引资项目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招商引资项目库的建立、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招商引资项目的汇总、调度工作；负责内外资综合工作；负责国内外的经济技术信息交流、经济技术合作、招商引资和区域合作。

（七）负责与汽车零部件企业的沟通联系，同时开展精准招商、专业招商、共同招商和项目服务。

（八）负责工业和商业项目招商工作；以工业类项目招商为主、商业类项目招商为辅，承担各类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

（九）负责项目跟踪服务；负责投资项目的初步选址、招商优惠政策的初步确定。

（十）负责招商项目的策划包装，配合和协助投资商编制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商业计划书等事项；负责拟定投资协议、协助项目单位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十一）负责投资合作项目的洽谈、咨询服务工作，负责招商项目信息的搜集、整理、储备及项目库的建立。

（十二）负责新落位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的服务工作，协助项目单位办理开工前各项审批手续；制定项目服务任务清单，协助督查部门梳理明确项目落位的各项环节及审批服务部门，确保落位项目在建设、投产过程中水、电、气、热等生产要素保障。

（十三）负责配合相关部门做好项目相关指标的统计工作。

并按管委会要求，完成相关任务指标。

（十四）完成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一局（经济合作局）内设4个科室，分别为综合管理科、招商科、合作交流科、外资管理科。

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一局（经济合作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公开01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7.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1.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7.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7.48	**总计**	62	167.48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1.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批复表

公开02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7.48**	**167.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53	151.53					
20113			商贸事务	151.53	151.53					
2011301			行政运行	96.68	96.68					
2011308			招商引资	54.85	54.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	4.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	4.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6	4.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9	11.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9	11.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9	11.89					

注：1.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03表）进行批复。

2.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批复表

公开03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7.48**	**112.63**	**54.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53	96.68	54.85			
20113			商贸事务	151.53	96.68	54.85			
2011301			行政运行	96.68	96.68				
2011308			招商引资	54.85		54.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	4.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	4.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6	4.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9	11.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9	11.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89	11.89				

注：1.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进行批复。
2.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公开04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7.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1.53	151.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6	4.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89	11.8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7.48	167.4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7.48	**总计**	64	167.48	167.48		

注：1.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公开07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1.本表依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9表）进行批复。
2.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批复表

公开06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81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2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8.4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4	30211	差旅费	15.6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5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5.45	公用经费合计					17.18

注：1.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8-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公开08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1.本表依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11表）进行批复。
2.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零部件局业务费						
主管部门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施单位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零部件产业服务局-11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79.8	69.43	10	87%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	79.8	69.43	—	8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对接省内、省外企业，推动洽谈项目取得进一步进展，争取项目在我区落位；积极参加省、市组织的合作交流活动，重点对接长三角、珠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发达地区企业，提升长春国际汽车城品牌效能和招商影响力。	参加外出合作交流活动20次，对接招商引资及展会招商企业共计30余家；全年共接待活动15次，接待有项目洽谈合作意向企业20余家；在招商引资项目集中签约暨落位项目启动仪式上，64个项目签订意向投资协议，拟投资额442亿元，签约落位率达到45%；制作汽开区招商引资宣传视频、招商宣传手册等宣传物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零部件局公务接待成本	<=10万元	5.13	45	45	原因分析：按照党工委、管委会全年对经济及招商工作的部署，结合工作开展实际，较疫情前走出去招商次数增多，故成本增高。 改进措施：做好年初成本预计，压缩差旅费支出。
			零部件局差旅费	<=15万元	29.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商务洽谈次数	>=5次	15			
			招商引资、合作交流次数	>=8次	20			
		时效指标	商务洽谈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招商引资、合作交流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长春国际汽车城品牌效能和招商影响力	提升长春国际汽车城品牌效能和招商影响力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90	90	

注：指标权重原则上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如有特殊情况，一级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招商一局收、支总计各167.48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67.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7.4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67.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1.53万元，占90.48%；卫生健康支出4.06万元，占2.4%；住房保障支出11.89万元，占7.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167.4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7.4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7.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53 万元，占 90.48 %；卫生健康支出 4.06 万元，占 2.4 %；住房保障支出 11.89 万元，占 7.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7.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96.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年初预算 5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2.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5.45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

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17.18 万元，主要包括：差旅费、培训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预算业务费项目一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9.8 万元，绩效自评率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合作交流经费、汽开区 2023 年招商引资项目集中签约暨落位项目启动仪式项目四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9.8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2.6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无增加（减少），无增长（降低），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指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指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指为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 指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指财政部门用于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 指财政部门用于财政监督检查专项业务支出。

二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 （项）： 指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 指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二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日常工作

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 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 （项）：指按规定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 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三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 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款）金融企业资本性支出（项）：指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用于新设金融企业注入国有资本、补充金融企业国有资本、认购金融企业股权（股份）等方面的资本性支出。

三十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指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